

同济大学优秀留学生志愿者评选及实施细则（试行）

一、评定宗旨

同济大学优秀留学生志愿者奖旨在奖励在志愿活动、社会实践、课余文体活动、积极参与及组织营造校园国际化氛围活动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在校留学生。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评定工作。

二、参评对象

1、遵守法律、法规、严格遵守《高等学校学生行为规范》和同济大学的各项规章制度；尊敬师长，团结同学，关心集体，助人为乐，积极参加集体活动，思想品德优良；

2、参评对象为全日制在校二年级及以上年级本科生与研究生（硕、博）；

3、评比学年内受到学校违纪处分，或学院通报批评者不得参与申请；

4、该奖可与校内其他奖学金兼得。

三、评定标准

1、本学年参与、组织学校重大志愿者活动，表现突出；

2、积极参加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包括暑期社会实践、短学期实习等实践环节），成绩较突出；

3、在社团建设中发挥突出作用、在社会工作中成绩突出；

4、积极参加各类文化、艺术、体育活动，且在校级及以上文化、艺术、体育比赛或作品征集活动中取得较好成绩；

5、积极参加校园文化活动，有好的创意、策划并被学校学院采纳，效果较好。

四、评选名额及奖励金额

每学年设立获奖名额若干，奖励金额 3000 元/人。

（注：关于获奖名额，评审委员会将根据当年申请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五、评定方式

1、同济大学优秀志愿者每学年评选一次。

2、符合参评条件的学生可向同济大学留学生办公室提出申请。

3、同济大学留学生办公室对学生的材料进行初审，遴选较为符合评定标准的学生进入复审。

4、同济大学留学生办公室组织各院系或相关部门的有关人员组成评审小组进行复审工作。

5、同济大学留学生办公室将评审结果在校内公示 5 个工作日后报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最终审定。

六、申请办法

符合参评条件的学生请登陆 study.tongji.edu.cn 下载专区下载申请表，并填写打印《同济大学优秀留学生志愿者申请表》，附上相关证明材料，提交留学生办公室审核。